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161536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28日

商 标

拾隐妙合

申 请 人 唐静

地 址 贵州省湄潭县洗马镇潘家寨村小山组030-1号

代理机构 西安智义信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培训；茶艺培训；茶道训练（茶艺训练）；安排和组织会议；出借书籍的图书馆；书籍出版；娱乐服务；提供不可下载的在线视频；动物园服务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